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GUANGZHOU AUTOMOBILE GROUP CO., LTD.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8)

自願性披露
出售廣汽三菱50%股權

2012年9月5日，本公司與三菱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及三菱商事株式會社正式簽署股權轉讓協議，三菱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和三菱商事株式會社共同受讓廣汽三菱50%股權。有關股權轉讓完成後，本公司、三菱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及三菱商事株式會社將分別持有廣汽三菱50%、33%及17%股權。

根據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2012年8月1日發出的臨2012-18號公告，本公司擬通過公開掛牌轉讓方式以底價13.92億元出讓本公司持有的廣汽三菱汽車有限公司(「廣汽三菱」)50%股權，以實現合資公司的設立。

在2012年8月6日至2012年9月3日，廣汽三菱50%股權於廣州產權交易所(下稱「廣州產交所」)公開掛牌轉讓，在該掛牌轉讓的公告期內，僅有三菱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和三菱商事株式會社(以下合稱「三菱方」)聯合向廣州產交所遞交了意向受讓資料，並辦理了受讓意向登記手續。

2012年9月4日經廣州產交所對三菱方進行資格核實及確認，認定三菱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和三菱商事株式會社為符合資格的意向受讓方。

2012年9月5日，本公司與三菱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和三菱商事株式會社正式簽署股權轉讓協議，三菱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和三菱商事株式會社共同受讓廣汽三菱50%股權。

目前該股權轉讓的相關變更手續正在辦理之中。在上述股權轉讓完成後廣汽三菱的股權架構將為：本公司持有廣汽三菱50%股權，三菱自動車工業株式會社持有廣汽三菱33%股權，三菱商事株式會社持有廣汽三菱17%股權。

承董事會命
廣州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張房有
董事長

中國廣州，二零一二年九月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張房有、曾慶洪、袁仲榮和盧颯，非執行董事為付守傑、劉輝聯、魏筱琴、黎暉、李平一和丁宏祥，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吳誥珪、馬國華、項兵、羅裕群和李正希。